

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暑期課業輔導實施計畫暨家長同意書

壹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14 日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貳、實施內容：

組別	科目							堂數*收費	繳費金額
自然組	國文	英文	數學	物理	化學	生物	地科	120*20	2400 元
社會組	國文	英文	數學	地理	歷史	公民		120*20	2400 元

參、上課期程：111 年 7 月 18 日至 111 年 8 月 12 日止。

肆、時間安排：週一至週五每日第一至六節實施。

伍、收費規定：

一、依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之規定收費。

二、低收入戶、身障生、身障人士子女、軍公教遺族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身分，依開學註冊時之減免身分辦理減免。

陸、繳費時間：於繳費單上所訂之期限內繳交。

柒、課業輔導內容：課業輔導強化課業複習，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所定之課程內容。

捌、本要點經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本申請表請沿此虛線撕下於 111 年 6 月 24 日前由學藝股長依座號排序收齊繳回教學組-----

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暑期課業輔導家長同意書

查敝子弟 _____ 係貴校 _____ 年 _____ 班座號 _____ 學生，今參加暑期課業輔導，按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，待收到繳費單後，至郵局/超商/臺銀繳納輔導費完畢後，請惠予編班上課。

此致 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參加

不參加

學生家長：

(簽章) 導師：

(簽章)

(住宿同學經家長同意後可由導師代簽)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6 月 日